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75)

**董事會召開日期  
及  
刊發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中國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刊發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近期在中國及香港採取與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 -19)爆發有關的防疫措施，已使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及審計流程受到阻延，本公司無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49 條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刊發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年度業績公告（「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將在完成該報告及審計流程，並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裕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林裕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韓秀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邵華先生、朱柔香女士及李楊女士。